东方同华
ORIENT TONGHUA

同华科技

NEEQ : 837899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ent Tonghua 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2019 年 5 月，公司完成权益分派，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公司总股本由 7112 万股增至 10668 万股。

2、2019 年 6 月，公司完成资产收购，同华科技以现金收购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7%的股权。

3、2019 年 6 月，公司与北京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基金签订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57 万股，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 7.0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2499 万元。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4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6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2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7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同华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华投资	指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融华合众	指	北京融华合众投资有限公司
同华环保	指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菏泽同华	指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南昌科富	指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南昌中荷	指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临沂同华	指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陈喆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盈科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本期度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霍小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旻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否
是否审计	□是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Orient Tonghua Technokogy Co.,Ltd.
证券简称	同华科技
证券代码	837899
法定代表人	陈喆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 号院 1 号楼通景大厦 11 层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朱秋云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10-68862002
传真	010-68862002
电子邮箱	zhuqy6618@sina.com
公司网址	www.ottbj.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 2 号院 1 号楼通景大厦 11 层,邮政编码：100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处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0 年 10 月 2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集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治理、生活和餐厨垃圾处理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工程施工及运营于一体,为客户提供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6,68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陈喆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陈喆、同华投资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72266225XK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火炬街甲 12 号 1 层 A106、B106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06,680,000.00	是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进行了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是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35,560,00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1,120,000 股增至 106,680,000 股。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半年公司进行了本期度第一次定增事宜，新增股份 357 万股，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结算网完成新增股份登记。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0,122,196.44	58,027,027.61	20.84%
毛利率%	44.16%	43.3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79,085.29	12,678,357.17	30.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18,085.28	12,678,357.17	28.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82%	5.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71%	5.90%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8	-11.1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37,477,274.71	510,522,690.72	5.28%
负债总计	283,931,584.50	266,763,370.12	6.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468,436.76	234,873,351.47	4.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9	3.30	-30.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42%	43.5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83%	52.25%	-
流动比率	0.9558	1.0111	-
利息保障倍数	6.1	8.4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699.01	-17,226,298.20	92.0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80	0.94	-
存货周转率	0.36	0.3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28%	12.4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84%	25.41%	-
净利润增长率%	30.77%	96.8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6,680,000	71,120,000	5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0,000.02
所得税影响数	100,000.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1,000.0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货币资金	3,707,791.62	3,725,607.53		
应收账款	83,359,483.83	83,359,483.83		
预付款项	1,046,838.25	1,521,053.60		
其他应收款	3,238,338.87	9,672,172.22		
存货	97,549,070.07	97,549,070.07		
其他流动资产	22,726,046.82	22,726,046.82		

固定资产	927,601.51	927,601.51		
在建工程	150,347,977.95	150,500,067.89		
无形资产	138,555,156.17	138,555,156.17		
商誉	543,197.44	543,19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3,233.64	1,443,233.64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36,300,857.09	36,300,857.09		
预收款项	20,577,595.82	20,577,595.82		
应付职工薪酬	43,878.01	43,878.01		
应交税费	21,435,136.20	21,444,471.14		
其他应付款	106,821,281.85	106,689,90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00,000.00	11,100,000.00		
长期借款	35,940,000.00	35,940,000.00		
递延收益	14,666,666.60	14,666,666.6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120,000.00	71,120,000.00		
资本公积	78,334,907.29	85,318,907.29		
盈余公积	11,371,838.04	11,371,838.04		
未分配利润	67,062,606.14	67,062,606.14		
少数股东权益	8,669,969.13	8,885,969.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1,428.62	2,762,59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21,592.53	3,601,115.0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	77,745.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00,000.00	77,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0,000.00	17,670,000.00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以上数据和指标。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1）公司设备成套安装、建设施工业务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水泥、管材、管件、阀门、配件等，均为通用工业产品，通常在项目执行地建材市场就地采购，以降低运输成本。

（2）公司运营管理业务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类菌种、药剂等，其中各类菌种均为公司自行研发产品，大部分药剂为通用药剂，通常在项目执行地化工市场就地采购，以降低运输成本，专用药剂（催化剂、膜清洗剂等）均为公司自行研发产品。

2、生产模式

（1）建设施工业务

公司利用自身行业竞争实力和专利、专有工艺技术优势，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建设施工承包项目，与发包方签署建设施工承包合同。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安排技术部门进行工程技术设计，依据技术设计要求，物资部门准备工程物资，工程部门进行设备加工制作和现场安装调试，工程竣工验收后进行后期质保服务。

建设施工类项目业务流程为：

项目开发→项目方案→项目评审→方案确认→项目投标→合同签署→合同研究→技术设计→物资准备→加工制作→安装调试→售后服务。

（2）运营服务业务

公司利用自身行业竞争实力和专利、专有工艺技术、运营管理资质及经验优势，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托管运营服务项目，与托管方签署运营服务合同。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安排运营部门制定运营方案，行政、物资部门依据运营方案要求，提供需要的人力资源和工程物资，运营部门实施运营服务，公司进行日常技术、质量、财务监管，并依据合同约定接受客户监管。

运营服务类项目业务流程为：

项目开发→项目方案→项目评审→方案确认→项目投标→合同签署→合同研究→运行方案→方案确认→资源配备→运营服务→公司监管。

3、销售模式

（1）建设施工类业务

公司利用自身行业竞争实力和专利、专有工艺技术、工程承包资质和业绩优势，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取得环保工程（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建设施工承包项目，与项目业主签署工程建设施工承包合同，实施工程设备成套、安装施工、工艺调试。

（2）运营服务类业务

该类业务是客户将建成或即将建成的环保工程（污水、废水、垃圾等处理工程）项目委托给公司运营管理，公司与项目业主签署工程托管运营合同，并支付一定的运营费用的运营模式。

4、盈利模式

公司集生活污水、生活和餐厨垃圾处理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工程施工及运营于一体，为客户提供环境保护和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获取收入以实现盈利目的，主要方式包括与客户签订技术总承包合同，提供工程方案设计、进行工程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等服务获得收入；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工程设施建成后，按客户托管运营需求签订合同提供长期运营服务，在确保项目稳定、有效运行的前提下获取长期稳定收益。由于每个项目所处区域的建设条件、商务条件等情况各不相同，故各个项目价格也有所不同，公司定价基本原则是在项目预算成本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技术复杂程度、客户个性化需求、具体竞争环境及市场效应等因素，制定符合项目特点的报价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财务运营状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12.22 万元，同比增长 20.84%；实现的净利润为 1677.04 万元，同比增长 27.6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57.91 万元，同比增加 30.77%。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53747.73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446.84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4.0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9 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30.61%，主要是上半年公司用资本公积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股本从 7112 万元增加到 10668 万元所致。

二、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董事会经营目标及发展战略为指导，坚持以公司两大核心技术“叠层微单元污水处理技术”及“餐厨垃圾处理技术”为市场导向，积极响应中央对垃圾分类及农村污水处理的号召，开拓餐厨垃圾处理、农村污水处理等生活类环境治理项目。在经营上坚持 PPP（BOT）投资项目、EPC 工程项目、运营托管项目一起抓，三驾马车齐头并进，运营托管项目收入稳定增长，其占总收入的比例也在不断提高，上半年实现 2005.77 万元运营收入，占总收入比例 28.60%；投资项目也完成了南昌餐厨扩能 100t/d 项目设备安装及调试，山东菏泽单县餐厨垃圾处理（BOT）项目也在建设中；吉林安图县垃圾堆存场污染治理工程项目以及河北邢台 5000m³/d 乡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也在积极推进中，这三大板块业务稳步推进确保了公司长期稳定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家扶持环保政策，巩固山东、河北、江西、吉林等公司传统市场，继续开拓福建、安徽、陕西、贵州等地市场，诸多项目都在洽谈中，为下半年业绩积极贮备项目；在业务开拓渠道上积极开展业务合作模式，利用公司 19 年环境治理的成就、资质、业绩、专利、人才优势及管理经验，整合社会资源，合作、收购环保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抓管理，严格执行内控制度，科学管理。在项目管理上实行全过程目标管理，从项目前期的获得，到项目中期的执行，以及后期的运行、维保一揽子落实责任，确保项目在进度管理、质量管理、成本管理上全面落实责任，确保每个项目保质保量，实现既定利润，规避风险；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严格依据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并为公司业务不断发展提供充分、科学的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客户资源稳定增长。

三、 风险与价值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多集中在污水处理和固废处理领域工程总承包，以及特许经营（PPP、BOT）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相对于其他单一业务（单纯工程承包或设备供货等）的环保企业，单个项目额度较大。并且公司为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市场及管理成本、尽力规避项目回款风险，尽量不参与小规模项目，以及付款能力较差的企业投资项目竞标，并且尽可能在已取得项目的某客户开发更多的新项目。其结果可能导致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对策：采用以下措施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1）公司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及再生等）；

（2）公司立足环保技术引领地位，不断研发新的污染治理专利、专有技术及装备（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及再生等），以扩大客户群体。

2、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典型的技术推动型特征，公司两大核心技术、所拥有的专利、专有技术多集中在固体废弃物处理和污水处理领域，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提高，对环境污染治理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企业不能及时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将可能因为自身技术落后而被市场淘汰，形成一定的技术风险。

对策：采用以下措施规避技术更新风险：

（1）公司持续加大现有主营业务，尤其是污水处理及餐厨垃圾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投入，确保公司技术及装备制造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公司立足环保技术引领地位，不断研发环境污染治理专利、专有技术及装备（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及再生等）；

（3）加大引入技术人才力度，不断增强公司技术及装备研发能力，确保公司技术及装备制造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期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先生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权继续下降，由期初的 63.72%降到本期末的 62.88%，（其中直接持有公司 37.74%股权，通过同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5.14%表决权股

权），但其控股比例仍显偏高，仍有可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不利影响，形成大股东控制风险。

对策：公司继续不断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大力强化公司高层领导班子和核心技术团队的建设，引进各方人才，完善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带来风险。此外，实际控制人承诺进一步加强重大决策的事前沟通，听取专业机构（包括主办券商及公司法律顾问）意见，强化公司三会制度的实施，推动公司在规范化运作中持续发展。

4、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行业的我国环保行业日趋成熟，以及目前我国环保行业发展落后于经济发展，环保产业尚处于需要大力发展阶段，行业适度竞争。公司凭借技术优势和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以及发展模式与推行内控管理等一系列降本增效策略后，整体毛利率依然维持在行业水平之上，未来随着国家积极鼓励、扶持政策的推广,产业资本大量涌入，行业整体将竞争激烈，行业内企业整体毛利率必然将有所下降，为了占领新市场，公司业务的毛利率也将有所下降。

对策：采用以下措施降低行业毛利率下降可能给企业造成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1）公司持续加大现有主营业务，尤其是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水处理、餐厨垃圾处理技术及装备研发投入，确保公司技术及装备制造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公司立足环保技术引领地位，不断研发环境污染治理专利、专有技术及装备（固体废弃物污染综合治理、污染水体综合治理、特种废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等）。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

本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依法按时纳税；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响应国家号召聘用残疾人员为本公司员工；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发展，雇用项目所在地人员，为当地提供就业岗位；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全力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依法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尽力承担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6,000,000	1,248,643.87
3．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200,000,000	38,095,000
5．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其他	200,000,000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标的金额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收购资产	2019/6/26	2019/6/27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97%股份	6,984,000	股权	6,984,000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同华科技向同华投资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同华投资持有临沂同华 97%的股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由双方依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乘以对应股权转让比例确定，最终协商标的股权成交价格为 698.40 万元；同华科技应于标的公司完成本协议所涉股权转让的全部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七个工作日内，向同华投资支付上述约定现金款项。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成立，自下列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即时生效：同华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同华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标的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的身份不因本次交易而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处置及人员安置。同华科技收购标的公司后，标的公司原管理人员将不会发生变动。

本次收购股权，有助于同华科技扩大业务规模及长远发展，整合优势资源，提升公司整体形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时间	承诺结束时间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8/4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8/4	-	挂牌	同业竞争	避免今后出现	正在履行中

				承诺	同业竞争情形	
其他股东	2018/1/1	2020/12/31	重大资产重组	业绩补偿承诺	同华投资以资产参与公司股票定增时做出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被追缴时，补缴南昌科富、南昌中荷、菏泽同华可能被追缴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1/1	2020/12/31	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承诺	被追缴时，补缴南昌科富、南昌中荷、菏泽同华可能被追缴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同业竞争承诺:

(1)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在公司挂牌时已出具书面承诺:

*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书面承诺：

*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

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 6 个月内，该承诺为有效承诺。

2、股票发行承诺:

(1)上一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股票发行(定向增发和资产重组)，同华投资新增以下承诺：

*对标的公司(南昌科富、南昌中荷、菏泽同华)2018 至 2020 三个会计年度经营业绩向同华科技作出承诺及补偿安排，如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对应年度的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年度目标净利润，则同华投资以现金补偿的方式对同华科技进行利润补偿;

*承诺无股份代持、无对赌安排：

*资产重组所得股份以及因同华科技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增持同华科技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锁定股份，不得转让。“确保本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不会从事与同华科技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同华科技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同华科技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同华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如拟出售与同华科技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同华科技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企业承诺自身、并保证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同华科技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2)上一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股票发行（定向增发和资产重组），同华投资和实际控制人陈喆新增以下承诺：

*对标的公司（南昌科富、南昌中荷、菏泽同华）可能被追缴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或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费用，或需承担任何未缴纳社保费用或住房公积金费用所导致的处罚或经济损失(如有)，同华投资和陈喆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要求补缴全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及相关罚款和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及赔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标的公司支付的或应由标的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如有)。

本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人均未违反相应承诺。

（四）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1、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5/15	0	0	5
合计	0	0	5

2、 报告期内的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 4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2019 年 5 月 6 日，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2019 年 5 月 15 日，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n.cn）上披露的《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五）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19/6/19	2019/8/15	7	3,570,000	股票	24,99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411,875	23.08%	49,050,938	65,462,813	61.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84,375	4.90%	5,904,688	9,389,063	8.80%
	董事、监事、高管	5,184,375	7.29%	7,654,688	12,839,063	12.0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4,708,125	76.92%	-13,490,938	41,217,187	38.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953,125	33.68%	6,914,062	30,867,187	28.93%
	董事、监事、高管	31,453,125	44.23%	9,764,062	41,217,187	38.6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1,120,000	-	35,560,000	106,6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5%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喆	27,437,500	12,818,750	40,256,250	37.74%	30,867,187	9,389,063
2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880,000	8,940,000	26,820,000	25.14%	0	26,820,000
3	吕永霞	9,200,000	4,600,000	13,800,000	12.94%	10,350,000	3,450,000
4	北京融华合众投资有限公司	8,062,500	4,031,250	12,093,750	11.34%	0	12,093,750
5	顾群	3,300,000	1,650,000	4,950,000	4.64%	0	4,950,000
合计		65,880,000	32,040,000	97,920,000	91.80%	41,217,187	56,702,813
前五名或持股 5%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陈喆为同华投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永霞为同华投资股东。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创始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喆。

陈喆持有公司股份 40,256,250 股，持股比例为 37.74%，此外，陈喆是同华投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而同华投资持有公司 25.14%的股权，陈喆合计持有同华科技 62.88%表决权股权。

陈喆，男，1962 年 4 月 12 日生于中国山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陈喆工作简历：

1985 年 07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有色设计研究总院环境工程设计研究所，任所长；

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陈喆	董事长	男	1962.04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吕永霞	董事	女	1973.08	大学	2019.03-2022.03	否
王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01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韩伟	独立董事	男	1944.07	大学	2019.03-2022.03	否
王常永	独立董事	男	1973.06	大学	2019.03-2022.03	否
霍小平	总经理	男	1963.04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刘军伟	副总经理	男	1975.09	在职研究生	2019.03-2022.03	是
白玉辉	副总经理	男	1977.04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骆效才	副总经理	男	1965.01	研究生	2019.03-2022.03	是
朱秋云	董事会秘书	女	1965.09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陈浩	监事会主席	男	1989.01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王淑俭	监事	男	1973.09	大学	2019.03-2022.03	否
陈丕慧	监事	女	1976.08	大专	2019.03-2022.03	是
吴烈	副总经理	男	1967.09	在职博士	2019.03-2022.03	是
姚念忠	副总经理	男	1974.10	大学	2019.03-2022.03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陈喆	董事长	27,437,500	40,256,250	40,256,250	37.74%	0
吕永霞	董事	9,200,000	26,820,000	26,820,000	12.94%	0
王忠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韩伟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王常永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霍小平	总经理	0	0	0	0.00%	0
刘军伟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白玉辉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骆效才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朱秋云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吴烈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姚念忠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陈浩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王淑俭	监事	0	0	0	0.00%	0
陈丕慧	监事	0	0	0	0.00%	0
合计	-	36,637,500	67,076,250	67,076,250	50.6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烈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新增
姚念忠	总经理助理	新任	副总经理	新增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1、 吴烈：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毕业于安徽建筑大学（原合肥工业大学建筑分校）给排水专业，本科学历，1992 年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原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环境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目前就读北京师范大学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在职博士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至 1999 年分别在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北京冶金设备研究院节能环保室和中国有色工程设计研究院水工业所工作，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主任工程师/研发总监；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6 月 在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院任高级工程师/设计总师；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年任加拿大 Flukong 阜康因特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集团副总工程师/北京公司总工程师；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港德合资 AQUA EPPA 爱朋水均衡技术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美国 MWH Global 美华全球公司北京办事处高级咨询师/项目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英国 Mott MacDonald 麦克唐纳公司北京莫特麦克唐纳咨询公司环境与水事业部首席咨询师；2010 年 10 月至 2018 年 9 月博士期间北京师范大学全球环境政策研究中心项目主持人/高级咨询师；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工程师；2019 年 3 月起担任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工程师。

2、姚念忠：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交通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经济师，建造师。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北京城建院环卫所设计师；2003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北京东方同华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程部副经理、办公室主任、工程部经理、技术部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技术部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3 月起至今任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9	29
财务人员	7	7
销售人员	3	4
技术人员	24	22
生产人员	169	146
员工总计	232	2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8	7
本科	22	17
专科	26	23
专科以下	175	160
员工总计	232	20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缴纳五险一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2、人才引进、培训

根据公司发展的战略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网络、社会、校园招聘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吸收和引进人才，一方面补充新鲜血液和培养年轻的后备力量，另一方面吸收经验丰富的高级技术人才，为企业持久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公司还重视和加强在职人员的培训，包括但不限于新员工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商务培训、质量管理培训以及企业文化理念的培训，以不断提高在职人员的整体素质和增强科技研发和创新能力，支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633,556.64	3,725,607.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77,234,085.85	83,359,483.83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234,085.85	83,359,483.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3,986,844.64	1,521,053.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0,854,294.03	9,672,172.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22,688,036.09	97,549,070.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2,537,220.48	22,726,046.82
流动资产合计		228,934,037.73	218,553,434.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735,503.60	927,601.51
在建工程	六、8	171,529,987.08	150,500,067.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134,280,745.67	138,555,156.17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0	543,197.44	543,197.44
长期待摊费用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1,453,803.19	1,443,23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543,236.98	291,969,256.65
资产总计		537,477,274.71	510,522,690.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5,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3	45,627,005.83	36,300,857.09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627,005.83	36,300,857.09
预收款项	六、14	32,265,050.69	20,577,595.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49,157.85	43,878.01
应交税费	六、16	18,070,268.05	21,444,471.14
其他应付款	六、17	127,013,435.50	106,689,901.46
其中：应付利息		6,637.5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8	11,500,000.00	11,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9,524,917.92	216,156,703.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19	30,140,000.00	35,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0	14,266,666.58	14,666,66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06,666.58	50,606,666.60
负债合计		283,931,584.50	266,763,37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1	106,680,000.00	71,1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2	42,774,907.29	85,318,907.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3	11,371,838.04	11,371,838.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4	83,641,691.43	67,062,60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468,436.76	234,873,351.47
少数股东权益		9,077,253.45	8,885,96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545,690.21	243,759,32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7,477,274.71	510,522,690.72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164.57	1,987,415.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77,840,693.97	68,396,641.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6,125.87	593,513.92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42,632,143.67	129,489,883.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921,512.81	81,048,373.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8,938.51	12,362,151.37
流动资产合计		320,732,579.40	293,877,979.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97,909,509.72	90,925,509.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7,024.53	387,260.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026.17	285,02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491,560.42	91,597,796.00
资产总计		419,224,139.82	385,475,775.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822,041.90	13,705,402.58
预收款项		25,316,548.37	20,420,184.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542.36	43,878.01
应交税费		12,870,668.41	15,219,210.86
其他应付款		118,172,646.08	98,319,220.60
其中：应付利息		6,637.50	60,225.00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6,223,447.12	167,707,89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6,223,447.12	167,707,89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680,000.00	71,1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041,753.44	75,601,75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71,838.04	11,371,838.04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74,907,101.22	59,674,287.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3,000,692.70	217,767,87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224,139.82	385,475,775.58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5	70,122,196.44	58,027,027.61
其中：营业收入	六、25	70,122,196.44	58,027,027.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25	50,712,381.36	43,138,296.82
其中：营业成本	六、25	39,159,581.23	32,863,488.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6	240,526.00	413,106.73
销售费用	六、27	589,592.51	586,966.21
管理费用	六、28	4,322,300.87	4,783,414.16
研发费用	六、29	2,115,952.12	1,766,437.08
财务费用	六、30	2,724,888.16	2,094,599.19
其中：利息费用		3,884,149.26	2,076,702.64
利息收入		1,179,749.56	7,592.54
信用减值损失	六、31	1,559,540.47	630,285.2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32	400,000.02	558,331.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09,815.10	15,447,062.3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09,815.10	15,447,062.35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3,039,445.49	2,313,052.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70,369.61	13,134,010.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70,369.61	13,134,010.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91,284.32	455,652.8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79,085.29	12,678,357.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770,369.61	13,134,01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79,085.29	12,678,357.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284.32	455,652.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8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6,381,312.15	32,786,062.64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22,780,550.27	15,413,089.51
税金及附加		193,428.56	263,332.01
销售费用		81,871.05	190,752.80
管理费用		3,451,249.92	3,678,839.58
研发费用		2,115,952.12	1,771,594.76
财务费用		-21,014.16	-464,827.31
其中：利息费用		2,511,996.14	1,239,490.36
利息收入		2,542,378.19	1,714,892.5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580.44	-9,06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84,693.95	11,924,217.2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84,693.95	11,924,217.20
减：所得税费用		2,451,880.05	1,487,922.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32,813.90	10,436,294.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32,813.90	10,436,294.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232,813.9	10,436,294.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93,197.23	38,536,534.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33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7,261,036.86	15,850,48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54,234.09	54,545,347.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28,820.93	34,808,634.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06,217.15	9,012,41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02,984.75	9,717,73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9,579,910.27	18,232,85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17,933.10	71,771,64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699.01	-17,226,29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5,546,574.73	2,762,59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6,574.73	2,762,59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1,535.42	3,601,11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787,668.62	77,745.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9,204.04	3,678,86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7,370.69	-916,26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38,095,000.00	77,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95,000.00	97,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00,000.00	1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6,357.25	49,395,083.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26,584,365.32	17,6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10,722.57	86,465,08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5,722.57	11,334,916.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2,050.89	-6,807,64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5,607.53	13,987,60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556.64	7,179,956.64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14,533.73	25,838,9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601.86	21,551,05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35,135.59	47,390,012.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02,279.24	24,997,486.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20,249.02	4,844,20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1,887.58	6,753,77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9,678.88	25,470,64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14,094.72	62,066,10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040.87	-14,676,09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2,15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2,152.68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2,152.68	-4,3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92,769.56	87,301,70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92,769.56	107,301,708.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6,427.51	43,268,790.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23,786.32	33,89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10,213.83	91,161,79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17,444.27	16,139,91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4,250.72	1,459,423.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7,415.29	4,577,91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164.57	6,037,339.71

法定代表人：陈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旻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二）.1
2．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2
6．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7．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是 √否	
8．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9．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0．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1．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2．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3．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4．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

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以上要求编制了财务报表。

2、 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向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华科技以 6,9840,000.00 元现金收购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7%的股权。

本公司本期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报表项目注释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在北京东方同华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登记成立。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7]01620011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10668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722662 25XK。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喆；公司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火炬街甲12号1层A106、B106室。

2017年4月12日，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324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元。截至2017年05月15日止，本公司已收到股东缴入出资额人民币2,916.0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4.00万元，余额2,59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1.886792万元后，余额2560.113208万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股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陈喆	3,193.75	59.99%	3,193.75	59.99%
吕永霞	1,000.00	18.78%	1,000.00	18.78%
北京融华合众投资有限公司	806.25	15.14%	806.25	15.14%
广州昊哲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1.88%	100.00	1.88%
傅秀云	75.00	1.41%	75.00	1.41%
杨康	61.00	1.15%	61.00	1.15%
杨硕	34.00	0.64%	34.00	0.64%
帅家强	33.00	0.62%	33.00	0.62%
纪循香	11.00	0.21%	11.00	0.21%
梁宇	10.00	0.19%	10.00	0.19%
合计	5,324.00	100.00%	5,324.00	100.00%

2017年12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向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880,000.00元，股本人民币17,880,000.00元，全部为股权出资，由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认购。

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880,000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7,88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42,869,959.30元。本次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120,000.00元。

2019年5月，公司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71,12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股。本次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680,000.00元。

2019年6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向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华科技以69,840,000.00元现金收购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97%的股权。

本公司经营范围：组装污水、固体废弃物、大气污染治理成套设备；污水、固体废弃物、大气污染治理技术研发、设备设计；与环境保护和废弃物处理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专业承包；销售自产产品；自产产品的安装及售后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主营项目运营和技术服务支持以及污水处理；子公司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工程施工；子公司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营销售环保节能设备及技术开发；子公司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营销售环保设备及技术研发。子公司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建设、运营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项目；子公司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子公司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子公司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中水回收、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度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污水、固体废弃物、大气污染治理的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

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

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

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特殊性质款项	应收押金及投标保证金、职工备用金借款、在建期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特殊性质款项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库存商品中的粗甲酯领用和发出时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其他存货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

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

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

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

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

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确认方法：公司销售油脂收入根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在商品发出且经客户验收确认销售收入，并结转成本。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

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

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以上要求编制了财务报表。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

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0、“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

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7）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9）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10）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5%、20%计缴（详见下表）。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6%、13%、10%、6%、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25%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25%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

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了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资格备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11000343”），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可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符合税收优惠的项目如下：

项　　目	免税期	减半期
河北泊头污水运营项目	2015年-2017年	2018年-2020年
南昌餐厨垃圾运营项目	2015年-2017年	2018年-2020年
永清污水厂污水处理运营项目	2015年-2017年	2018年-2020年
兴义市二台坡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项目	2016年-2018年	2019年-2021年
菏泽市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	2016年-2018年	2019年-2021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主席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第八十八条及赣国税[2010]62号文的相关规定，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自获得收入起的2013年申请了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并于2013年获得了南昌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三免三减半”的同意备案。因此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2013年度至2015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度至2018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及赣国税[2010]62号文的相关规定，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自获得收入起的2017年申请了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并于2018年获得了南昌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三免三减半”的同意备案。因此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0年度至2022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9年1月1日，“期末”指2019年6月30日；“本期”指2019年1-6月，“上年”指2018年1-6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636.61	13,837.64
银行存款	901,920.03	3,001,769.89
其他货币资金	710,000.00	710,000.00
合　　计	1,633,556.64	3,725,607.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保证金，索引附注六、3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234,085.85	83,359,483.83
合　计	77,234,085.85	83,359,483.83

（1）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840,799.28	100.00	8,606,713.43	10.03	77,234,085.85
其中：特殊性质款项	21,825,917.61	25.43			21,825,917.61
账龄组合	64,014,881.67	74.57	8,606,713.43	13.44	55,408,168.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5,840,799.28		8,606,713.43		77,234,085.85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406,656.80	100.00	7,047,172.97	7.79	83,359,483.83
其中：特殊性质款项	20,415,946.86	22.58			20,415,946.86
账龄组合	69,990,709.94	77.42	7,047,172.97	10.07	62,943,536.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0,406,656.80	100.00	7,047,172.97	7.79	83,359,483.83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441,613.97	772,080.70	5
1 至 2 年	33,032,808.12	3,303,280.81	10
2 至 3 年	11,883,259.58	2,376,651.92	20
3 至 4 年	2,605,000.00	1,302,500.00	50
4 至 5 年	1,000,000.00	800,000.00	80
5 年以上	52,200.00	52,200.00	100
合　计	64,014,881.67	8,606,713.43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殊性质款项	21,825,917.61		
合　计	21,825,917.61		

注：特殊性质款项指在建期应收款项。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59,540.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3,408,557.3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009,665.17 元。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83,746.85	82.36	1,318,585.60	86.69
1 至 2 年	703,097.79	17.64	202,468.00	13.3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986,844.64	100.00	1,521,053.6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546,683.3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8.96%。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54,294.03	9,672,172.22
合　计	10,854,294.03	9,672,172.22

（1）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54,294.03	100			10,854,294.03
其中：特殊性质款项	10,854,294.03	100			10,854,294.03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854,294.03	100			10,854,294.03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72,172.22	100			9,672,172.22
其中：特殊性质款项	9,672,172.22	100			9,672,172.22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672,172.22	100			9,672,172.2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殊性质款项	10,854,294.03		
合　计	10,854,294.03		

注：特殊性质款项指应收押金及投标保证金、职工备用金借款。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629,397.15	2,666,397.15
押金	135,250.00	183,450.00
备用金	1,341,244.02	188,132.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社保金	178,781.75	200,686.44
利息	259,621.11	123,506.63
借款	6,310,000.00	6,310,000.00
合　计	10,854,294.03	9,672,172.22

③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1,805,587.39		121,805,587.39
原材料	61,548.24		61,548.24
库存商品	820,900.46		820,900.46
合　计	122,688,036.09		122,688,036.09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6,176,258.14		96,176,258.14
原材料	61,548.24		61,548.24
库存商品	1,311,263.69		1,311,263.69
合　计	97,549,070.07		97,549,070.07

（2）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7,017,300.10
累计已确认毛利	44,788,287.29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1,805,587.39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043,539.35	3,546,640.95
待认证进项税	8,831,233.04	6,186,051.1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32,353.50	53,732.75
预缴增值税	410,274.77	577,649.44
业绩补偿款（附注十、6）		12,342,152.68
预缴附加税	19,819.82	19,819.82
合　　计	12,537,220.48	22,726,046.82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5,503.60	927,601.51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735,503.60	927,601.5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4,446.02	3,055,887.95	581,860.20	3,872,194.17
2、本期增加金额			3,100.00	3,100.00
（1）购置			3,100.00	3,1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34,446.02	3,055,887.95	584,960.20	3,875,294.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1,321.89	2,209,038.98	524,231.79	2,944,592.66
2、本期增加金额	6,845.97	177,565.10	10,786.84	195,197.91
（1）计提	6,845.97	177,565.10	10,786.84	195,197.9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18,167.86	2,386,604.08	535,018.63	3,139,790.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项　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　计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278.16	669,283.87	49,941.57	735,503.60
2、期初账面价值	23,124.13	846,848.97	57,628.41	927,601.51

8、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1,529,987.08	150,500,067.89
工程物资		
合　计	171,529,987.08	150,500,067.89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	171,529,987.08		171,529,987.08	150,500,067.89		150,500,067.89
合　计	171,529,987.08		171,529,987.08	150,500,067.89		150,500,067.8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BOT)项目扩能项目	36,466,200.00	31,792,668.23	-		-	31,792,668.23
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BOT)项目再扩能项目	36,466,200.00	31,990,561.92	-		-	31,990,561.92
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BOT)项目预处理项目	6,699,000.00	5,812,410.54				5,812,410.54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菏泽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PPP 项目	76,762,800.00	80,752,337.26	5,875,668.50		4,067,024.04	82,560,981.72
南昌市麦园餐厨垃圾处理厂（BOT)项目扩能项目	22,300,000.00	0.00	19,279,859.31			19,279,859.31
山东平邑经济开发区温水园区污水厂及配套管网（PPP)项目	45,904,000.00	152,089.94	76,781.12		135,365.70	93,505.36
合 计	224,598,200.00	150,500,067.89	25,232,308.93	0.00	4,202,389.74	171,529,987.08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BOT)项目扩能项目	87.18	87.18				自筹
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BOT)项目再扩能项目	87.73	87.73				自筹
南昌市麦园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BOT)项目预处理项目	86.77	86.77				自筹
菏泽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PPP 项目	107.55	107.55	5,391,489.90	1,231,438.57	4.35	自筹
南昌市麦园餐厨垃圾处理厂（BOT)项目扩能项目	86.46	86.46				自筹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山东平邑经济开发区温水园区污水厂及配套管网（PPP)项目	0.2	0.2				自筹
合 计			5,391,489.90	1,231,438.57		

注 1：菏泽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PPP 项目未完工结算，由于 2019 年 6 月菏泽同华厂区红线外市政排水管网建设未到位，虽然整体项目已办理完毕工程建设施工竣工备案手续，但无法取得正式投入商业运行许可，始终处于试生产状态。

注 2：本期其他减少为试运营期间垃圾处理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9、无形资产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0,944,623.78	170,944,623.7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70,944,623.78	170,944,623.7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389,467.61	32,389,467.61
2、本期增加金额	4,274,410.50	4,274,410.50
（1）计提	4,274,410.50	4,274,410.5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6,663,878.11	36,663,878.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280,745.67	134,280,745.67
2、期初账面价值	138,555,156.17	138,555,156.17

10、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43,197.44			543,197.44
合　计	543,197.44			543,197.44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45,657.60	1,421,396.96	6,445,657.60	1,421,396.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624.92	32,406.23	87,346.71	21,836.68
合　计	6,575,282.52	1,453,803.19	6,533,004.31	1,443,233.64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513,368.01	4,269,828.78
资产减值准备	1,514,690.48	601,515.37
合　计	6,028,058.49	4,871,344.15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2,193,886.93	2,193,886.93	
2023 年	2,075,941.85	2,075,941.85	
2024 年	243,539.23		
合　计	4,513,368.01	4,269,828.78	

12、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5,000,000.00	20,000,000.00

注：

（1）根据北京银行上地支行保证合同【0519450-001】、质押合同【0519450-002】、保证合同【0519450-003】的约定，公司股东陈喆、北京同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北京银行上地支行取得的 5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自有知识产权为公司在北京银行上地支行取得的 5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1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627,005.83	36,300,857.09
合　计	45,627,005.83	36,300,857.09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9,209,770.01	17,924,917.97
应付设备款	2,466,503.21	8,122,251.90
应付材料款	4,687,651.54	5,685,268.17
应付劳务费及服务费	8,498,799.19	3,788,530.75
应付监理费	198,000.00	198,000.00
其他	566,281.88	581,888.30
合　　计	45,627,005.83	36,300,857.0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定陶县方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380,000.00	工程未验收
青海洁神环境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3,197,540.00	暂未结算
湖北中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89,320.26	暂未结算
合　　计	11,566,860.26	——

14、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2,265,050.69	20,577,595.82
合　　计	32,265,050.69	20,577,595.82

注：本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15、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878.01	10,806,340.85	10,801,061.01	49,157.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81,292.99	1,181,292.99	
三、辞退福利		90,315.07	90,315.0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3,878.01	12,077,948.91	12,072,669.07	49,157.8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36,648.23	8,631,710.74	4,937.49
2、职工福利费		793,281.43	793,281.43	
3、社会保险费		651,156.87	651,156.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3,250.30	573,250.30	
工伤保险费		26,366.19	26,366.19	
生育保险费		51,540.38	51,540.38	
4、住房公积金		627,294.00	624,616.00	2,67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878.01	97,960.32	100,295.97	41,542.3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43,878.01	10,806,340.85	10,801,061.01	49,157.8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36,387.87	1,136,387.87	
2、失业保险费		44,905.12	44,905.1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181,292.99	1,181,292.99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8%、19%、20%，0.8%、0.7%、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753,353.58	14,592,767.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5.70	2,413.64
企业所得税	2,289,390.07	6,790,761.87
个人所得税	20,794.94	22,237.92
印花税	5.00	33,916.0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958.76	2,373.71
合　计	18,070,268.05	21,444,471.14

1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637.50	60,22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7,006,798.00	106,629,676.46
合　计	127,013,435.50	106,689,901.46

（1）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637.50	60,225.00
合　计	6,637.50	60,225.00

（2）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向股东借款	111,874,888.72	96,964,292.19
向企业借款	6,436,115.00	8,761,215.00
应付保证金	86,350.00	651,350.00
费用报销款	1,341,158.87	139,446.99
股权收购款	6,984,000.00	
个人社保	2,750.00	8,098.30
其他	281,535.41	105,273.98
合　计	127,006,798.00	106,629,676.46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598,331.25	未偿还借款及利息
合　计	71,598,331.25	——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9）	11,500,000.00	11,100,000.00
其中：保证质押借款	11,500,000.00	11,100,000.00
合　计	11,500,000.00	11,100,000.00

19、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41,640,000.00	47,04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8）	11,500,000.00	11,100,000.00
合　计	30,140,000.00	35,940,000.00

注：

（1）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固贷字第004号-1保证合同约定，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4,000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固贷字第004号-2自然人保证合同约定，公司的股东陈喆为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4,000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固贷字第004号-3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合同，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用南昌市餐厨垃圾处理收费7年价值共计7,563.31万元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4,000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2）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固贷字第002号担保001保证合同约定，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股东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3,754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固贷字第002号担保006自然人保证合同约定，公司的股东陈喆为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3,754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固贷字第002号担保004权利质押合同，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用麦园垃圾场渗滤液深度处理工程特许经营收费权共计16,045.40万元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云谱支行取得的3,754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20、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14,666,666.60		400,000.02	14,266,666.58	项目补助
合　计	14,666,666.60		400,000.02	14,266,666.58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14,666,666.60			400,000.02		14,266,666.5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4,666,666.60			400,000.02		14,266,666.58	

21、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120,000.00			35,560,000.00		35,560,000.00	106,68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5,318,907.29		42,544,000.00	42,774,907.29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85,318,907.29		42,544,000.00	42,774,907.29

注：公司完成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1,12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 股。

23、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371,838.04			11,371,838.04
合 计	11,371,838.04			11,371,838.04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062,606.14	64,571,286.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062,606.14	64,571,286.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79,085.29	49,570,840.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07,520.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672,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641,691.43	67,062,606.14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122,196.44	39,159,581.23	58,027,027.61	32,863,488.23
其他业务				
合　计	70,122,196.44	39,159,581.23	58,027,027.61	32,863,488.23

2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215.53	88,272.06
教育费附加	78,005.12	69,092.61
车船使用税	9,200.40	6,289.80
印花税	11,188.33	63,557.59
其他	62,916.62	185,894.67
合　计	240,526.00	413,106.73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薪酬	471,148.28	498,880.60
招待费	50,546.40	21,245.30
差旅费	11,647.14	9,270.12
燃料费	13,988.08	10,631.00
交通费	29,311.10	30,423.70
维修费	9,239.76	13,114.93
通讯费		500.00
工会经费	1,033.75	2,900.56
办公费	2,678.00	
合　计	589,592.51	586,966.21

2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薪酬	1,656,050.02	1,387,772.49
中介服务费	736,575.46	1,443,396.23
房屋物业费	479,201.76	464,809.97
折旧费	190,716.87	209,794.96
办公费	261,545.66	275,648.16
业务招待费	310,859.07	339,750.76
交通费	117,576.27	82,709.05
汽油费	89,971.43	90,962.30
差旅费	51,230.29	27,602.74
维修费	31,703.88	32,774.04
车辆保险费	24,865.47	44102.21
其他	372,004.69	384,091.25
合　计	4,322,300.87	4,783,414.16

2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053,363.10	1,713,912.92
设备材料		-
其他费用	58,107.98	47,964.64
折旧	4,481.04	4,559.52
合　计	2,115,952.12	1,766,437.08

3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84,149.26	2,076,702.64
减：利息收入	1,179,749.56	7,592.54
汇兑损益		
手续费	20,488.46	25,489.09
合　计	2,724,888.16	2,094,599.19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59,540.47	630,285.22
合　计	1,559,540.47	630,285.22

32、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退税		158,331.54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400,000.02	400,000.02	400,000.02
合　　计	400,000.02	558,331.56	400,000.02

3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50,015.04	2,313,,052.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569.55	
合　　计	3,039,445.49	2,313,052.3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809,815.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71,472.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2,266.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0,824.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530.8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所得税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039,445.49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608.48	10,772.76
往来款	492,4616.90	11,289,124.42
投标保证金	224,0771.08	2,179,5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	43,200.00	
备用金还款	45,840.40	22,000.00
收到政府补贴收入		
收到关联公司借款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858.57
业绩补偿款		2,336,226.28
合　计	7,261,036.86	15,850,482.0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1,831.52	33,745.22
往来款	4,578,166.29	11,232,644.21
保证金及押金	1,330,000.00	2,310,505.15
备用金	917,416.07	581,409.10
研发费、差旅费、办公费等	2,732,496.39	4,074,555.86
支付的手续费返还	21,831.52	33,745.22
合　计	9,579,910.27	18,232,859.54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建设期利息收入	146.27	1,438.66
试运营期间的垃圾处理收入	3,192,634.28	2,751,158.00
项目建设期备用金	11,641.50	10,000.00
业绩补偿金	12,342,152.68	
合　计	15,546,574.73	2,762,596.66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建设期备用金	15,000.00	77,745.38
往来款	1,772,668.62	
合　计	1,787,668.62	77,745.38

（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公司借款	38,095,000.00	77,800,000.00
合　计	38,095,000.00	77,800,000.00

（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关联公司借款及利息	23,584,365.32	17,670,000.00
偿还公司借款	3,000,000.00	
合　计	26,584,365.32	17,670,000.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40,200.75	13,134,010.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4,690.48	630,285.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197.91	214,354.48
无形资产摊销	4,274,410.50	4,274,410.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00,962.95	2,076,909.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06,996.51	-30,074,391.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47,000.97	-39,573,376.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64,835.88	32,091,500.1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699.01	-17,226,298.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3,556.64	7,889,956.6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25,607.53	14,697,602.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2,050.89	-6,807,645.7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3,556.64	7,889,956.64
其中：库存现金	21,636.61	102,075.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1,920.03	7,087,880.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556.64	7,889,956.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0,000.00	履约保函未到期
合　计	710,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7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9-6-30	取得控制权

（续）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年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年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现金	6,984,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0,153.75	17,815.91
应收款项		0.00
预付账款	474,215.35	474,215.35
其他应收款	6,734,045.09	6,587,930.61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688.57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93,505.36	152,089.94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应付款项		
应交税费		9,334.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608.12	22,71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收益		
净资产	7,200,000.00	7,2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16,000.00	216,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6,984,000.00	6,984,0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80.00		收购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设备销售等	80.00		设立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组装治污设备、污染治理技术设备设计和技术研发等	60.00		设立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的投资、建设、运营	87.00		收购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投资、建设、运营垃圾处理场渗滤液深度处理项目以及与环境保护和废物处理有关的技术咨询和服务	97.00		收购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菏泽市	菏泽市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97.00		收购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临沂市	临沂市	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中水回收、销售；污水收集管网的铺设、运营、维护保养。	97.00		收购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28,128.50		3,600,219.39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34,354.01		1,849,508.76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8,707.67		-37,181.31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3.00	6,604.63		1,474,360.91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3.00	19,612.87		1,074,345.70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3.00	-		900,000.00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	-		216,000.00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3,870,606.13	1,085,670.00	74,956,276.13	56,955,179.12	-	56,955,179.12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61,123.35	12,674.78	9,573,798.13	326,254.27	-	326,254.27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31,547.62	275,499.10	907,046.72	0.00	-	0.00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2,081,277.79	102,441,849.31	124,523,127.10	78,098,854.56	28,566,666.58	106,665,521.14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12,406,928.23	120,915,402.34	133,322,330.57	82,289,152.49	16,240,000.00	98,529,152.49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22,213,045.84	82,560,981.72	104,774,027.56	74,774,027.56	0.00	74,774,027.56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229,102.76	93,505.36	7,322,608.12	122,608.12	0.00	122,608.12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8,016,977.17	1,097,005.79	69,113,982.96	52,253,528.44		52,253,528.44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53,473.69	12,674.78	10,466,148.47	1,046,834.56		1,046,834.56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40,928.94	342,528.88	983,457.82	4,641.92		4,641.92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5,999,140.57	85,512,671.14	101,511,811.71	52,303,880.93	31,366,666.60	83,670,547.53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12,957,431.80	122,862,628.46	135,820,060.26	82,440,644.66	19,240,000.00	101,680,644.66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20,967,505.31	80,752,337.26	101,719,842.57	71,719,842.57		71,719,842.57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079,961.87	152,089.94	7,232,051.81	32,051.81		32,051.8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667,327.28	1,140,642.49	1,140,642.49	99,262.84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171,770.05	-171,770.05	-1,066,918.36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00	-71,769.18	-71,769.18	-9,443.05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0,047,395.37	18,398.62	18,398.62	383,572.83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10,172,455.76	653,762.48	653,762.48	4,308,785.86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091,805.99	818,168.41	818,168.41	428,114.22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58,700.00	1,503,034.96	1,503,034.96	-4,880,614.72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00	-79,842.15	-79,842.15	-17,552.24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8,438,641.24	96,584.48	96,584.48	-325,936.93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9,929,848.96	359,769.36	359,769.36	2,245,787.31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外币银行账户和外币往来款项。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2、19)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度		上期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 1%	-200,000.00	-200,000.00	-90,000.00	-90,000.00
短期借款	减少 1%	200,000.00	200,000.00	90,000.00	90,000.00
长期借款	增加 1%	-470,400.00	-470,400.00	-578,400.00	-578,400.00
长期借款	减少 1%	470,400.00	470,400.00	578,400.00	578,400.00

2、信用风险

2019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的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应收垃圾渗滤液处理款等，公司仅与经认可的、

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公司对账款余额以及应收账款账龄进行持续监控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开展业务需要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公司对此款项与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面临较大坏账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陈喆。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吕永霞	股东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白玉辉	任职本公司副总经理、子公司股东
永清京台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费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永清京台水处理有限公司	提供运营服务	1,248,643.87	542,614.21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12 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陈喆	4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12 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否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40,000.00	2015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8 日	否
陈喆	37,540,000.00	2015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8 日	否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否
陈喆	5,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否
陈喆	5,000,000.00	2018 年 5 月 21 日	2019 年 5 月 21 日	否
吕永霞	5,000,000.00	2018 年 5 月 21 日	2019 年 5 月 21 日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提供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借款	还款	借款	还款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095,000.00	20,190,000.00	73,800,000.00	9,960,000.00
陈喆			8,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38,095,000.00	20,190,000.00	81,800,000.00	14,960,000.00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38,078.39	1,382,514.3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永清京台水处理有限公司	935,305.93	46,765.30	1,745,355.92	101,775.21
合　计	935,305.93	46,765.30	1,745,355.92	101,775.2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8,848,888.72	97,095,672.58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白玉辉	59,605.38	650.00
陈喆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118,918,494.10	97,106,322.58

6、关联方承诺

（1）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2017 年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以下称“标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约定，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如有滚存未分配利润归原股东则按交易前持股比例分别享有。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不含当日）起至股权交割日（含当日）止，标的公司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按照交易后的持股比例由公众公司享有；标的公司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由同华投资承担。

（2）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愿对标的公司 2018 至 2020 三个会计年度经营业绩向同华科技作出承诺及补偿安排：同华投资承诺菏泽同华、科富华腾、中荷同华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 552.73 万元、307.15 万元、480.29 万元，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73.66 万元、289.24 万元、782.83 万元，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94.65 万元、317.70 万元、835.44 万元。如标的公司在承诺期内对应年度的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年度目标净利润，则同华投资承诺以现金补偿的方式对同华科技进行利润补偿，具体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20XX 会计年度应补偿总金额=（标的公司 20XX 年度目标净利润－标的公司 20XX 年度实际净利润）×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840,693.97	68,396,641.37
合　计	77,840,693.97	68,396,641.37

（1）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835,448.87	100.00	1,994,754.90	2.50	77,840,693.97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7,878,575.20	85.02			67,878,575.20
账龄组合	11,956,873.67	14.98	1,994,754.90	16.68	9,962,118.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9,835,448.87	100.00	1,994,754.90	2.50	77,840,693.97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296,815.83	100.00	1,900,174.46	2.70	68,396,641.37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9,812,400.95	70.86			49,812,400.95
账龄组合	20,484,414.88	29.14	1,900,174.46	9.28	18,584,240.42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0,296,815.83	100.00	1,900,174.46	2.70	68,396,641.3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88,500.93	139,425.05	5.00
1 至 2 年	6,897,946.84	734,644.67	10.00
2 至 3 年	1,093,425.90	218,685.18	20.00
3 至 4 年	150,000.00	75,00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00.00	800,000.00	80.00
5 年以上	27,000.00	27,000.00	
合　计	11,956,873.67	1,994,754.90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580.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4,936,750.8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3.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10,752.56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632,143.67	129,489,883.90
合　计	142,632,143.67	129,489,883.90

（1）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632,143.67	100.00			142,632,143.67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31,656,344.56	92.30			131,656,344.56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	10,975,799.11	7.70			10,975,799.11
账龄组合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合　计	142,632,143.67	100.00	0.00	0.00	142,632,143.67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489,883.90	100.00			129,489,883.90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27,651,905.91	98.58			127,651,905.91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	1,837,977.99	1.42			1,837,977.99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29,489,883.90	100.00			129,489,883.9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	10,975,799.11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　计	10,975,799.11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31,656,344.56	127,651,905.91
保证金	9,844,992.00	1,393,792.00
备用金	823,378.11	188,132.00
押金	173,679.00	112,500.00
代扣社保金	133,750.00	143,553.99
合　计	142,632,143.67	129,489,883.90

③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61,321,527.35	1 年以内 1-2 年	42.99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及利息	46,536,452.08	1 年以内 1-2 年	32.63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2,710,200.14	1 年以内	14.23	
	往来款	7,593,200.00	1-2 年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1,068,155.46	1 年以内 1-2 年	7.76	
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0.56	
合　计	—	140,029,535.03		98.17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909,509.72		97,909,509.72	90,925,509.72		90,925,509.7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97,909,509.72		97,909,509.72	90,925,509.72		90,925,509.72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320,000.00			8,320,000.00		
北京东方同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新疆东方同华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6,434,586.05			16,434,586.05		
南昌科富华腾环保有限公司	32,870,923.67			32,870,923.67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29,100,000.00			29,100,000.00		
临沂同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984,000.00		6,984,000.00		
合　计	90,925,509.72	6,984,000.00	-	97,909,509.72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381,312.15	22,780,550.27	32,786,062.64	15,413,089.51
其他业务				
合　计	46,381,312.15	22,780,550.27	32,786,062.64	15,413,089.51

十四、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00,000.02	
所得税影响额	100,000.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000.00	
合　　计	261,000.0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15	

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本期金额	期初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633,556.64	3,725,607.53	- 2,092,050.89	-56.15%	大部分工程开工建设，工程材料、设备付款增加。
预付款项	3,986,844.64	1,521,053.60	2,465,791.04	162.11%	本期在建项目预付工程款未完工。
其他流动资产	12,537,220.48	22,726,046.82	- 10,188,826.34	-44.83%	期初业绩补偿款 1234 万元本期已收。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0	- 15,000,000.00	-75.00%	短期借款到期已归还
预收款项	32,265,050.69	20,577,595.82	11,687,454.87	56.80%	在建项目预收工程款增长。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680,000.00	71,120,000.00	35,560,000.00	50.00%	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报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本期金额	期初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	1,559,540.47	630,285.22	929,255.25	147.43%	应收账款增长，计提坏账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63,699.01	- 17,226,298.20	15,862,599.19	92.08%	本期工程项目回款增加，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7,370.69	- 916,263.74	10,703,634.43	1168.18%	收到业绩补偿款，投资性现金净流量增长。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515,722.57	11,334,916.23	- 21,850,638.80	-192.77%	本期对外筹资减少，筹资净流量减少。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6** 日